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承辦人：呂佳樺
電話：03-3366885~13
電子信箱：1001017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0800016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080001649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之108年度「練」愛成長團體工作坊-預約幸福簡章1份，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網站或公布欄刊登訊息，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108年度「練」愛成長團體工作坊-預約幸福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為透過連續性的成長團體工作坊，協助未婚民眾拓展個人交友領域，藉由探索愛情與情感關係，學習建立人際關係以及溝通技巧與能力，增進與他人之互動。
- 三、活動日期：
 - (一)第1梯次：108年8月21日、8月28日、9月4日、9月11日，每週三晚上6時30分至8時20分，共4日，8小時。
 - (二)第2梯次：108年10月16日、10月23日、10月30日、11月6日每週三晚上6時30分至8時20分，共4日，8小時。
- 四、實施對象：限25歲至45歲，目前無固定交往對象且無婚姻經驗之未婚男女，歡迎曾參加本中心未婚青年成長營之未婚男女報名參加。



五、活動人數：每梯次以30人為限，男女各半，不滿16人不開班，為確保工作坊品質，報名者需全程參與工作坊。

六、報名日期：第一梯次自即日起至108年8月7日(三)或額滿為止；第二梯次自即日起至108年9月25日(三)或額滿為止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填妥報名表後逕向本中心報名，可現場或傳真報名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，本活動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由於資源有限，每人以報名一梯次為限。

八、錄取方式：

(一)每梯次預計錄取男生15名及女生15名，第一梯次錄取名單預計於108年8月9日(五)公告於本中心網站，第二梯次錄取名單預計於108年9月27日(五)公告於本中心網站，並以電話通知錄取人。

(二)本中心有權視報名實際情況，酌予調整每梯次參與人數。未列入錄取名單者，將不另行通知，如候補者有名額，將依序通知。

九、本活動每梯次全程參與者核予「愛的存款簿」、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」及「教師研習時數」8小時，並贈送家庭教育中心獎勵品1份。

十、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可至家庭教育中心網站
(<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>) 下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桃園市各區衛生所、本市各戶政事務所、本市各級農會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私立國中小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府地方稅務局各分局、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家事法庭、桃園市各區家庭服務中心、桃園市親子館、桃園市婦幼館、桃園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

副本：

2019/07/15
10:16:03
文
章
交
換